

河南省教育系统 2025 年度教学技能竞赛

违纪违规处理办法

1. 教学设计和课堂教学节段 PPT 中出现选手姓名、所属学校、所属地区等个人信息泄露的，酌情扣 0.5—2 分。其中：泄露信息数量在 1—5 个的扣 0.5 分；数量在 5—10 个的扣 1 分；数量在 11 个及以上的扣 1.5 分；存在驳回修改后仍有再犯行为的，扣 2 分。

2. 教学设计和课堂教学节段 PPT 中，地图中存在横图、竖图使用不当、不规范的，扣 1 分；存在领土、九段线缺失等主权相关问题的，扣 2 分。

3. 教学展示过程中出现选手姓名、所属学校、所属地区等个人信息泄露的，个人信息泄露次数在 1—2 次的扣 0.5 分；3 次及以上的，扣 2 分。

4. 扰乱竞赛现场秩序的，酌情扣 0.5—2 分，情节特别严重的，取消选手参赛资格或取消选手竞赛成绩。

5. 对于参赛材料不符合报送要求，存在知识点角度单一（5 个学时覆盖的学科课型和年级单一），内容和结构逻辑高度雷同，恶意抄袭等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成果等违反教学规律行为的，将由决赛评审委员会视情况予以扣分处理。情

节特别严重的，取消选手参赛资格或取消选手竞赛成绩。

6. 教学设计和课堂教学过程中，选手阐释、讲解存在政治立场与意识形态问题的，取消选手参赛资格或取消选手竞赛成绩。

7. 其他违纪违规情况。

违纪违规情况经决赛评审委员会认定后予以处理。